

证券代码：000678

证券简称：襄阳轴承

公告编号：2017-020

##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湖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7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监管局下发的《关于对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[2017]15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决定书”），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“我局在监管中发现你公司存在以下违规事实：你公司的子公司湖北三环襄轴装备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向关联方三环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分批采购总金额2,287.47万元的设备，该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，直至2017年4月26日才追加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并予以披露。

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二条和第四十八条的规定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，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。你公司应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，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水平，避免再次出现类似情形。

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，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。”

公司高度重视《决定书》所提出的上述问题，将严格按照湖北证监局的要求，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，对公司本部及子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信息披露专项培训，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水平。

特此公告

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七月四日